



#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年03月20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陳怡利

聯絡電話：08-7535211\*5203

編號：1080320-8

### 屏檢主任觀護人訪查屏東監所 關懷社勞人執行狀況

本署主任觀護人陳素玉日前偕同觀護佐理員前往屏東監獄及屏東看守所訪查社會勞動業務執行情形。目前本署在屏東監獄及看守所執行社會勞動業務之人（以下簡稱社勞人）共有8名，陳主任觀護人於訪視時，除聽取機構督導的建議，另關心及詢問社勞人於執行社會勞動業務時之狀況，並告知社勞人於執行社勞業務時若有任何問題，均可隨時向本署反應，且提醒社勞人於執行勞動業務時應多補充水分，注意身體健康，且再次叮囑社勞人勿再酒駕。

因應屏東監獄及屏東看守所的機關特性，兼具矯正教化雙重功能，本署十分感謝屏東監獄及看守所願意接納諸如毒品、竊盜、搶奪等案件的社勞人至該機關執行社會勞動，使上開案件之社勞人亦能有機會兼顧刑罰及家庭生活。在上開監所執行社勞業務之社勞人工作內容，大部份均是在協助監所外圍牆的人行道、週邊道路、接見室廁所及停車場等公眾區域之環境清潔與維護工作，經由社勞人的勞力付出，使前往洽公及辦理接見的民眾能享有舒適整潔的環境空間。另外，機關督導亦充分運用社勞人的油漆、水電修繕、木工等專長，使渠等一展長才貢獻己力並回饋社會。

陳素玉主任觀護人於訪視時，亦讚揚屏東監獄典獄長簡文拱的貼心規劃提供社勞人休息室，使讓社勞人於午休時可在休息室內安心用餐及

午睡，毋庸於中午時頂著烈日四處尋覓休息處所，足見屏東監獄享有人性化管理的一面。

本署指派社會勞動人於社區內服務，藉由執行社會勞動，折抵自身的刑期或罰金，讓社勞人付出時間與勞力，幫助社區改善當地閒置空間創造再生，讓勞動服務效益最大化，對社會貢獻更有意義。





